

关于印发《立德镇 2023 年安全生产工作计划》 的通知

各村、镇直各单位：

现将《立德镇 2023 年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亳州市谯城区立德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2 月 15 日

立德镇 2023 年安全生产工作计划

为认真贯彻落实区政府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扎实做好我镇 2023 年安全生产工作，经镇政府研究，特制定 2023 年安全生产工作计划。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的安全发展理念，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以落实政府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为主线，以完善安全监管网格化目标责任体系为突破口，以创新安全监管方式为动力，以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安全生产事故为主要目标，全面提升企业安全管理和各村安全监管水平，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努力促进全镇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二、工作目标

（一）各类安全生产事故死亡人数控制在区政府下达的考核指标以内。

（二）有效遏制较大事故，努力减少一般伤亡事故，实现“无事故、无死亡”的“双零”目标。

三、工作任务

（一）按照区政府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加强组织领导，制定工作计划，细化工作方案，建立工作机制，明确责任分工，严

格实施企业安全生产状况分级管理，检查、指导、督促企业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管理体系和规章制度，加大安全投入，加强安全教育培训，扎实做好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置工作，积极构建安全生产长效机制。

（二）强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和专项整治。

1.化工、危险化学品领域安全生产经营单位安全。重点抓好消防安全隐患整改工作，加大对各类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进行安全检查频度，监督其落实安全生产各项规章制度、进行安全教育培训。

2.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组织企业开展自查，推动企业定期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和危害辨识，落实风险防控措施，实现可防可控，监督企业对有限空间开展督查检查，严格按照作业规范要求管理。

3.校园安全。针对学生特点，普及安全知识，突出抓好校车和寄宿制学校、宿舍消防、用电管理，严防事故发生。继续做好学校和校园周边安全，防止学生发生道路交通安全事故，继续做好学校和校园周边安全的综合治理，构建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的安全网络。

4.人员密集场所安全。要强化政府对消防工作的领导，加大消防宣传建设力度；继续实施筑牢“防火墙”工程，着力提高消除火灾隐患、组织扑救初期火灾、组织人员疏散逃生和消防宣传教育培训“四个能力”，夯实农村和社区消防组织建设、设施建设、

群防群治工作和队伍建设“四个基础”；继续开展易燃可燃装饰装修材料消防专项整治工作，开展建筑工地火灾隐患专项整治；按照“谁主办、谁负责”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严格落实大型群众性活动和大型促销活动安全许可制度，严防踩踏、火灾等群死群伤事故发生。

5.道路交通安全。要进一步深化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切实加强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提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水平；加大道路路面管控力度，严厉查处酒后驾驶、超速、超载、超限、超时疲劳驾驶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加强客运车、校车、危险品运输车、电动车、摩托车、机动三轮及老年车等重点车辆的管理，严厉打击非法营运行为；大力开展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建设活动；建立完善交通安全监管机制体制，强化道路客运安全源头管理，狠抓客运车辆安全监管。

6.建筑施工安全。要认真落实项目业主单位的安全管理责任，所有建设项目必须按规定程序履行项目报建和安全报监手续，对无资质施工、没有履行相关备案手续的项目，对到期未整改或存在较大安全隐患的要坚决责令停止建设。对不履行报监手续，不按规定抄送报监有关资料主要内容给安监部门的项目，一旦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将从重追究项目业主单位和有关责任部门的责任。

7.特种设备安全。要严格落实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安全主体责任，切实加强重点单位、重点场所特种设备的安全监管工作。积极开展锅炉、压力容器、液化气钢瓶等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

严厉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同时，组织开展季度检查和上级部门下达的专项治理活动。

（三）加强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常态化。督促各类企业健全完善隐患排查治理和建档监控常态化管理机制，定期组织开展隐患排查治理，确保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间和预案“五落实”；重大隐患按规定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实现“自查、自改、自报”闭环管理。

（四）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常态化。

1.部署开展经常性、系统性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形成集中宣传声势。

2.加强安全生产法治宣传教育，强化落实普法责任制，开展法治文化建设，努力营造浓厚的安全生产法治氛围。

3.强化事故警示教育,组织召开事故警示教育现场会。

4.健全完善公民安全教育体系，推动灾害事故科普宣传教育和安全体验基地场馆建设，将安全元素融入广场、乡村服务场所等公共设施。

（五）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治理常态化。

1.部署开展全镇消防风险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针对日常管理机制不健全、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装修、防火分隔不到位、消防生命通道不畅通、电源火源管理和易燃可燃物品违规存放、消防设施损坏停用、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岗位人员责任不落实、消防教育培训不深入等问题，全面深入排查消防风险隐患，

严厉查处各类消防安全违法行为。加强“小火亡人”防控，重点排查“老、弱、病、残”特别是独居老人等消防重点群体居住场所，开展“敲门”行动，落实上门宣传和关爱帮扶。组织对小微企业、加工小作坊、小服装厂、经营门店、生产经营自建房等全面从严从紧开展检查，严查易燃可燃夹芯彩钢板厂房、违规电气焊作业、违规改变厂房内部使用性质、安全疏散不足、厂房分割不满足安全条件、消防责任不落实、员工培训不到位等问题隐患。以易燃易爆单位、人员密集场所等为重点，推进电气火灾综合治理。

2.对镇自建房屋安全隐患进行排查，按照谁拥有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谁许可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督促落实“四方责任”，即：房屋所有权人主体责任、房屋使用人使用安全责任、相关部门监管责任、村管理责任，规范房屋改建改装和合理使用，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全面消除自建房屋安全隐患。

3.全面排查涉及燃气各领域安全风险隐患，聚焦关系公共安全的餐饮等人员密集场所，集中力量整治燃气安全领域突出问题，严厉打击威胁燃气安全的严重违法行为。

（六）继续加强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工作。全面深化安全生产管理规范化建设，巩固安全生产管理规范化建设成果，扎实抓好村、企业安全生产管理规范化建设。

（七）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进一步加大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文件的宣传力度，积极推动安全生产宣传工作从集中宣传

向常态化宣传转变。坚持安全生产隐患举报奖励制度，加强安全生产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认真组织开展安全管理人员集中教育培训活动，努力提高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加强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的培训考核，强化企业全员安全素质和安全教育。

（八）严格安全生产监察和应急救援。加大安全生产监察力度，重点加强生产现场监督检查，严厉打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严格查处违章指挥、违规作业、违反劳动纪律和超能力、超强度、超定员组织生产等行为。按“四不放过”原则，依法及时严肃查处安全生产事故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加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体系和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强化应急预案管理，定期开展应急救援演练。

四、保障措施

（一）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网格化目标责任体系。按照行业监管和“属地管理”相结合的原则，对每一个网格内的责任单位与责任人实行“定范围”、“定职责”、“定奖惩”，细化安全生产责任制，层层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

（二）严格实施安全生产督办督查制度。建立事故查处情况通报制度，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坚持重大安全生产隐患公告和挂牌督办制度，切实做到隐患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五到位”。

（三）严格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和责任追究。坚持把安全生产

监管目标纳入综合目标绩效考核内容，严格安全生产控制指标和监管工作过程考核。坚持“一票否决”制，严肃追究因监管责任不落实、工作措施不到位、隐患整治不及时、打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不彻底而导致事故发生的单位负责人及相关责任人的责任，确保全镇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